

证券代码:688680

证券简称:海优新材

公告编号: 2025-014

转债代码:118008

转债简称:海优转债

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为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效率，提高资金收益，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该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一、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

（一）现金管理目的

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，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，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（二）资金来源

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，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。

（三）额度及期限

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授权额度内，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（四）投资品种

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发行主体提供保本约定的产品，且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。

（五）实施方式

公司将在额度和期限内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文件。授权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。

（六）信息披露

公司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，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。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资金收益，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三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为控制风险，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，选择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，总体风险可控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，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将根据相关制度和实际情况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方、明确现金管理金额、期间、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、签署合同及协议等。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，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，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2、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、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、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3、现金管理涉及的资金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，禁止以个人名义调入调出资金，禁止从委托账户中提取现金，严禁出借委托账户、使用其他投资账户、账外投资。

4、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，并根据谨慎性原则，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，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。

5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四、审批程序

2025年4月18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授权额度内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，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的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。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19日